

世界文学名著名译

# 金银岛 ISLAND 化身博士

〔英〕斯蒂文森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名著名译



插图本

# 金银岛 化身博士

〔英〕斯蒂文森 著

荣如德 杨彩霞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R. L. Stevenson

**Treasure Island**

**The Strange Case of Dr. Jekyll and Mr. Hyde**

---

根据 Garden City Publishing Company, Inc. New York 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银岛；化身博士 / (英) 斯蒂文森著；荣如德，  
杨彩霞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7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4594-4

I . ①金…②化… II . ①斯…②荣…③杨…  
III. 长篇小说 - 作品集 - 英国 - 近代 IV .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7949 号

责任编辑：马爱农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刘光然 责任印制：周小滨

**金银岛 化身博士**

Jin Yin Dao Hua Shen Bo Shi

[英] 斯蒂文森 著

荣如德 杨彩霞 译

---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艺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4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8.5 插页 1  
2004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4594-4/I·3504

定价 14.00 元

## 出版说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的后40种,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年1月

## 前　　言

英国文坛到了十九世纪最后的四分之一，狄更斯(1812—1870)、萨克雷(1811—1863)等批判现实主义的旗手已相继去世，形形色色的现代主义思潮开始广泛传播。若干象征派的作品热衷于讴歌超然物外的抽象美；一些自然主义小说的主人公又大都是悉听客观环境摆布的消极牺牲品。同笼罩在这类文学中的悲观情绪和精神空虚相抗衡，也有一些作家着力描写充满冒险和奇遇的生活，创造与命运斗争的意志坚强的人物形象，在新的基础上再现诸如笛福(1660—1731)、司各特(1771—1832)等大师笔下的罗曼蒂克情趣。文学史上称这一流派为新浪漫主义，而斯蒂文森无疑是它的奠基者和最杰出的代表之一。

罗伯特·路易斯·斯蒂文森一八五〇年十一月十三日生于苏格兰的爱丁堡。祖父和父亲都是有名的灯塔建筑师。斯蒂文森自幼体弱多病，这对他的生活道路和英年早逝都有很大影响。一八六七年，他进爱丁堡大学攻习土木工程，后又改学法律，并于一八七五年取得苏格兰律师资格。但他作为一名律师前后总共只受理过四笔委托业务，全部收入没有超过十英镑。其实工程和法律都是斯蒂文森奉命学的，与他自己的志愿并不吻合。从少年时代起，他就喜欢在原野上漫游，看看书，写写诗。后来他曾多次徒步或乘独木舟在国内以及去法国、比利时、德国等地旅行，并把见闻写成游记，如最早出版的《内地游记》(一八七八)和《骑驴漫游录》(一八七九)便属此类。

一八七六年，斯蒂文森在巴黎东南的枫丹白露镇邂逅因与丈夫感情破裂而处于苦闷中的美国人芬妮·奥斯本太太，两人产生了爱情并于一八八〇年结婚。十九世纪八十年代是斯蒂文森创作成果最丰硕的时期。他一生写过不少优美的诗歌和杂文，但流传最广、生命力最强的还是那些具有鲜明创作个性的小说。他认为“生活是丑陋的，

没有很清楚的界限，不合逻辑，杂乱无章……与生活相比，艺术作品要来得明确、完整、合理……”按照斯蒂文森的观点，作家应当去创造新的、美好的生活。为了远远地离开平庸灰色的当代英国现实，他每每把小说的背景推向古代，搬到异国。历史题材和异国情调为他惊人丰富的想象力提供了纵横驰骋的广阔天地。十五世纪蔷薇战争年代里的侠盗复仇记、十八世纪苏格兰高地爱国者的生活斗争录，仿佛一幅幅色彩斑斓、如火如荼的画卷，赢得了千千万万读者的赞赏。《新天方夜谭》(一八八二)、《金银岛》(一八八三)、《化身博士》(一八八六)、《诱拐》(一八八六)、《黑箭》(一八八八)、《错箱记》(由斯蒂文森与他的继子劳埃德·奥斯本共同署名合著，一八八九)、《白兰垂公子爷》(一八八九)等脍炙人口的小说都在八十年代写成问世，这在一个病人身上简直是奇迹。不过，他的大部分小说没有能够把引人入胜的惊险故事同切中时弊的思想内容很好地结合起来。就创作的社会意义而言，原籍波兰、继承新浪漫主义传统的约瑟夫·康拉德(1857—1924)取得的成就要高于斯蒂文森。

斯蒂文森大半辈子忍受着肺结核和神经衰弱症的折磨。故国严峻的气候环境对他的健康极为不利。一八八七年，他离开欧洲，举家赴美。一八九〇年以后，他定居在南太平洋西萨摩亚的首府阿批亚，同岛上的土著相处得很好。上世纪末叶，一些军事大国都想称霸世界，萨摩亚群岛也成了列强角逐的目标之一。斯蒂文森同情和支持萨摩亚人民的立场，使他深受岛上土著的尊敬和爱戴。一部《西萨摩亚史》就有专写斯蒂文森维护当地人民利益的篇章。一八九四年十二月三日，斯蒂文森突然中风，当晚与世长辞，年仅四十四岁。第二天，按照斯蒂文森生前的愿望，他的遗体被抬上陡峭的瓦埃亚山，葬在可以俯瞰浩瀚无垠的太平洋的地方，墓碑上刻着他所作的《安魂曲》中的诗句：

在那寥廓的星空下边，  
挖一座坟墓让我长眠，  
我活得快乐，死得欢喜；  
躺下时就怀着一个心愿——

请把下面的诗句给我刻上：

“他安卧在自己心向往之的地方，  
好像水手离开大海回故里，  
又像猎人归心似箭下山冈。”

《金银岛》又译《宝岛》，不仅是斯蒂文森的成名作，也是他全部文学遗产中流传最广的代表作。最初，三十岁的斯蒂文森在陪他的继子（即本书题献中所说的那位“美国绅士”劳埃德·奥斯本）作水彩画时，画了一幅海岛的地图，由此引起种种联想，终于写成一个古往今来最著名的海盗故事。小说的情节虽是作者丰富想象的产物，但不少地方受到笛福、华盛顿·欧文、爱伦·坡、金斯莱等前辈英美作家的启发和影响。藏宝的荒岛无疑纯属虚构，作者无意从两帮人围绕宝藏展开的拼死斗争中引出太多的教训来。说到底，书中谁也不是埋在海岛上的巨额财富的真正主人。作者最大的成功在于通过这个脉络清晰、波澜迭起的惊险故事，自始至终牢牢地吸引住读者的注意力，教人非一口气读完不可。无可否认，惊险小说历来拥有大量读者，然而像《金银岛》这样一百多年来一直为全世界广大读者——不光是青少年——传诵和喜爱的作品并不很多，这不能不归功于作者在构思布局、渲染气氛、刻划人物方面的卓越技巧。如今从书刊到银幕，从剧场到荧屏，多的是为惊险而惊险的平庸之作，往往一味铺排荒诞离奇的情节，头绪纷乱，令人厌烦。《金银岛》却像一棵主干挺拔的树，绝少枝蔓而又无单薄之嫌。作者叙事明快，有话则长，无话则短。尽管斯蒂文森在回忆此书创作过程时自己写道：“这是一个给男孩们读的故事，不需要十分讲究心理描写或优美的文体。”事实上并不如此。书中的好些人物，包括主要的和次要的，仍然具有堪与浮雕媲美的鲜明性。首先要提到的是约翰·西尔弗这个反面形象。此人两面三刀，心狠手辣，却又善于用脑，见风使舵。多次搬上银幕的《金银岛》乃至前不久出现在我国电视屏幕上的续貂之作《重返金银岛》，均以此人为第一号主角，而且通常由大牌明星扮演，如半个多世纪前的华雷士·皮莱（主演过1932版的《大饭店》）和当代的恰尔顿·赫斯顿（主演过《宾虚传》、《豪门恩怨》、《浮华世家》）即是。当我们读完此

书,对西尔弗有了一个完整的印象时,会觉得作者在第一部中一再述及比尔·蓬斯如此害怕这个“独脚海上漂”不是没有道理的。本书在创作过程中原名《船上的厨子》,可见斯蒂文森本人十分重视这个人物的塑造。有时作者只用寥寥几笔,却能写出一种典型性格的重大特征,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例如,霍金斯太太在数死去的海盗留下的钱币时,危机四伏的气氛紧张达于极点,她“却不同意在收回欠她的账之外多拿一个铜板,又顽固地不肯少拿一个儿子”。正是这些特色使《金银岛》成为古典名著中最容易被接受的一部传世之作。附带提一下,此书在我国有整整三十年(五十年代初至七十年代末)竟不能从书店觅得,早把它列入选题计划的出版社因书中的地主屈利劳尼在作者笔下并非十恶不赦而一直不敢推出新的译本。六十年代后期,我见十七八岁的侄子把一本破旧不堪的苏联反特小说读得津津有味,便偷偷地译出《金银岛》让他从稿纸上“解馋”。直到“文革”结束,这部译稿才得以面世。

《化身博士》原名《哲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奇案》,根据此书改编摄制(不止一次)的美国电影解放前在我国上映时译作《化身博士》,这里仍予沿用。

一八八五年,斯蒂文森居住在英格兰西南海滨休养地伯恩茅斯。他肺病缠身,经济拮据,长期失眠,心情郁悒,便拼命工作,想写一本有销路的新小说。据他自述:

“……整整两天,我搜索枯肠构思情节,第二天夜里梦见了发生在窗口的一幕以及海德为逃脱罪责当着追捕者的面服药变形的一幕(后来分成两场处理)。其余的则是在醒着的时候有意识写就的……”

斯蒂文森在梦魔中被妻子叫醒,曾斥责她不该打断这个精彩的鬼怪故事。但他清楚地记得梦中的情境,很快便把它写成一篇恐怖小说。他的妻子认为作品不该单纯给读者提供刺激,而应有一定的寓意。尽管作者为此与她大吵一场,但最后还是听从了这一忠告。他把此稿毅然付诸一炬,在三天内写出了本书现在这个格局的初稿。

在《化身博士》之前,斯蒂文森已经几次尝试写人的劣根性被礼

义和道德所囿这一主题，最值得指出的是短篇小说《马克海姆》和戏剧《迪肯·布罗地》（与诗人威廉·厄内斯特·亨利合作）。后者是以真人真事为基础的：迪肯·布罗地白天是个受人尊敬的细木工（斯蒂文森幼时卧室中的箱柜便是他的手艺），夜里却是个胆大妄为的盗贼，最后给逮住了送上绞架。《化身博士》在为作者赢得广泛声誉和巨大收益的同时，更重要的是创造了文学史上最成功的双重人格典型之一。作品说得很明白：潜藏在社会精英（哲基尔）体内的魔鬼（海德）如果占了上风，哲基尔便将面临两种选择：一方面，他可以沉湎于罪恶和堕落的生活，这种生活会逐步销蚀一个体面人的每一点残余，最终可能毁灭他本人；另一方面，哲基尔对狂躁邪恶的海德失去了控制能力，那就只能把他杀死。由于哲基尔和海德占据着同一个躯体，由于海德的力量一旦释放出来，不可避免地将主宰哲基尔的命运，那么其中之一要活下去，另一个就必须死去。所以，哲基尔的自杀是最后的、也是惟一的出路。作者似乎想通过这个故事说明，人要在文明社会里生存，只有自己处死他的一部分本性，才能获救。

斯蒂文森善于借书中人物之口或笔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叙事。《金银岛》几乎全部是客店主人的儿子吉姆·霍金斯的自述，中间插入少数几章，由李甫西大夫补叙吉姆不在场时发生的事情。在另一位英国作家威尔基·柯林斯的两部最著名的小说《月亮宝石》和《白衣女人》中，故事也由书中人物分头叙述。这种手法使叙事显得较为可信而又不流于单调。《化身博士》前八章虽然没有采用第一人称法，但读者很自然地会把自己置于阿特森的地位。这位律师没有解开的谜也是读者切望知道答案的问题即悬念。第四章卡鲁遭凶杀的经过则由目击者提供。最后两章分别由两位医学博士通过笔述来揭开迷雾之幕，使真相大白。作者果断地放弃了在侦查谁是杀害卡鲁勋爵的凶手这一点上大做文章的诱人前景，不让悬念的主干——海德是谁？——节外生枝，这样的剪裁是需要勇气的。而斯蒂文森的小说的魅力之一恰恰在于他往往把长篇压缩成中篇，而决不把短篇拉长成中篇。

斯蒂文森的小说以扣人心弦的情节和兔起鹘落的节奏见长，但并不忽略细节的精心安排。以《化身博士》第八章“最后一夜”为例，

律师和管家发现后门钥匙被砸裂，哲基尔平素推崇备至的一本书竟被人涂上亵渎的批语。这两件事并不是什么关键所在，即使没有下文，读者也不计较。然而，作者还是让哲基尔在最后一章里作了合情合理的交代，从而使这个幻想故事显得虚中有实，简而不率。

关于这部小说的“科学性”，相信不会有人认真加以探究，也不必担心有谁会做化身的试验。至于其中的哲理或伦理部分，显然不可能三言两语就说清楚。我们不能因为斯蒂文森写了一个会化身变形的医学博士，就硬说作者认为人人都有两重性格。哲基尔博士的自供在人的天性中善与恶的分和合这个问题上也是语焉不详。作者并不指望一本幻想小说起到建立某种理论体系的作用。这一点可以说是没有疑问的。但是，哲基尔和海德已经脱离书页成为一种特殊的典型，在中型以上的英语词典里一般都可以查到 Jekyll and Hyde 就是“集两重性格于一身的人”的释义，正像莫里哀喜剧中的达尔丢夫和吴敬梓笔下的严监生成了“伪君子”和“吝啬鬼”的同义语一样。从这一意义上说，《化身博士》的成就超过了一本悬念小说所能达到的高度，恐怕也是作者始料所未及的。

我国译制了一部名为《恶魔杰克》的英国电视剧，虽数度播放，我发现观众对剧情和主题依然不甚了了。主要原因在于不了解《化身博士》这个在西方流传很广、在英国更是家喻户晓的故事。英国人不一定都读过此书，甚至可能没听说过斯蒂文森，但很少有人不懂得“哦，他吗？他是个典型的哲基尔和海德”这句话的意思。

茱如德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 金 银 岛

荣如德 译

献 给  
劳埃德·奥斯本

下面的故事就是按照这位美国绅士纯正的趣味构思的，以报答和他在一起度过的一大段快乐的时光

作者——他的挚友——  
怀着最善良的愿望谨题

# 目 次

## 第一部 老海盗

第一 章	老航海在本葆将军客店 .....	5
第二 章	黑狗的出现和消失 .....	11
第三 章	黑券 .....	17
第四 章	水手衣物箱 .....	22
第五 章	瞎子的下场 .....	28
第六 章	船长的文件 .....	33

## 第二部 船上的厨子

第七 章	我上布里斯托尔 .....	39
第八 章	在望远镜酒店里 .....	44
第九 章	火药和武器 .....	50
第十 章	航程 .....	55
第十一章	我躲在苹果桶里所听到的 .....	61
第十二章	军事会议 .....	67

## 第三部 我在岸上的惊险奇遇

第十三章	我在岸上的惊险奇遇是怎样开始的 .....	72
第十四章	第一次打击 .....	77
第十五章	岛中人 .....	83

## 第四部 寨子

第十六章	弃船的经过(由大夫继续叙述) .....	89
第十七章	舢舨的最后一趟行程(由大夫继续叙述) .....	94
第十八章	第一天战斗的结果(由大夫继续叙述) .....	98
第十九章	守卫寨子的人们(以下仍由吉姆·霍金斯续叙)	

..... 103

第二十章	西尔弗来谈判	108
第二十一章	强攻	114
第五部 我在海上的惊险奇遇		
第二十二章	我在海上的惊险奇遇是怎样开始的	119
第二十三章	潮水急退	124
第二十四章	小艇巡洋	129
第二十五章	我降下了骷髅旗	134
第二十六章	伊斯莱尔·汉兹	138
第二十七章	“八个里亚尔！”	146
第六部 西尔弗船长		
第二十八章	身陷敌营	152
第二十九章	又是黑券	159
第三十章	君子一言	166
第三十一章	猎宝记——弗林特的指针	172
第三十二章	猎宝记——树丛中的人声	178
第三十三章	首领宝座的倾覆	183
第三十四章	尾声	189

# 第一部 老海盗

## 第一章 老航海在本葆将军客店<sup>①</sup>

乡绅<sup>②</sup> 屈利劳尼先生、李甫西大夫和其他几位绅士要我把有关藏宝岛的全部详情从头至尾毫无保留地写下来。不过，该岛的位置还不便公开，只因那里还有未起的宝藏。现在（公元一千七百××年），我就拿起笔来，回到我父亲开设本葆将军客店的时代。当年，那个褐色的脸上有一道刀疤的老航海就在我们店里下榻。

现在回想起这个人来，简直像是昨天发生的事情。我记得他步履维艰地来到客店门口，他的一只水手衣物箱让人用小车推着跟在后面。他身材高大，结实而笨重，皮肤晒成栗壳色，涂了柏油的辫子垂在稀脏的蓝外套肩上；一双手疙疙瘩瘩，伤痕累累，黑色的指甲缺损断裂；一侧脸颊上有挨过弯刀留下的创疤，颜色白里泛青，不干不净。我记得他独自吹着口哨，把店外的小小海湾察看了一番，忽然扯开嗓子唱起一支后来他经常唱的古老的水手歌谣：

十五个人扒着死人箱——  
唷呵呵，朗姆酒<sup>③</sup> 一瓶，快来尝！

那苍老的声音高而不稳，像是在转动绞盘的扳手唱号子时喊破了嗓门。然后他用随身所带的一根撬棒似的棍子重重地敲门，等我父亲

---

① 约翰·本葆(1653—1702)——英国海军中将。曾在牙买加附近的海面上与法国舰队激战，后因伤重身亡。本书主人公霍金斯一家开设的客店即以他的姓氏命名。

② 原文 squire 指英国的地主，同时也是对这类人物的敬称，用法很像我国早期白话中“员外”一词。

③ 朗姆酒，用甘蔗汁酿造的一种甜酒。

出来应门，便粗声大声地要一杯朗姆酒。酒端给他以后，他慢条斯理地啜饮着，像行家在细细品味，一边望着周围的峭壁，又抬头看看我们的招牌。

“这个小湾挺方便，”他终于开口说。“酒店开在这地方真不坏。生意好吗，朋友？”

我父亲对他说，生意很清淡，真遗憾。

“好吧，”他说，“我就在此地住下了。喂，伙计！”他招呼跟在他后面推小车的人。“往这儿靠近些，帮我把箱子搬进来。”他继续对我父亲说：“我要在此地住几天，我这人不讲究，我要的只是朗姆酒、熏猪肉和鸡蛋，还有站在那边看得见过往船只的崖顶。要问我的名字哩，你就管我叫船长得了。哦，我明白你的意思。拿去，”他把三四枚金币扔在门槛上。“这点钱我花完后，你可以告诉我，”他说，那威风凛凛的神气俨然是一位长官。

的确，虽然他的衣着不好，说话也粗鲁，却不像个普通水手，而像商船的大副或船长，惯于发号施令，甚至动手打人。推小车的人告诉我们，他是昨天上午乘邮车到乔治国王旅馆的，在那里打听海边有哪几家客店。大概他听人家说我们店的名声不坏，地方又僻静，于是就选定本葆将军客店做他的寓所。关于这位客人，我们所知道的只有这么多。

他生性很少说话，整天在小湾附近转来转去，或者带着一架铜管望远镜攀登峭壁。晚上，他总是坐在客厅一角的壁炉旁边，喝朗姆酒只对一点点水。你跟他说话，他多半不开口，只是猛然狠狠地瞪着你，从鼻子里发出船在雾中鸣号那样的声音。我们以及到我们店里来的人不久就懂得，还是由他自便为妙。他每天散步回来，总要问有没有水手在此路过。起先，我们还以为他问这话是因为想念自己的同行，但后来我们开始明白他是要避开他们。要是有一个水手在本葆将军客店歇脚（间或有这样的客人沿着海滨大路到布里斯托尔<sup>①</sup>去），船长总要从门帘后面先看一看他，这才走进客厅。碰到有这样的客人在场，他总是噤若寒蝉。至少我是了解其中的缘故的，因为我在某种程度上分担着他的恐惧。有一天，他把我叫到无人的地方，表示愿意

---

① 布里斯托尔，英国西海岸一港口。

在每月的一号给我一个四便士的银币<sup>①</sup>，只要我“时刻提防一个只有一条腿的水手”，一看到此人出现，立即给他报信。到了一号，我去向他要报酬，他往往只是冲着我从鼻子里鸣号，并且瞪着眼逼得我不敢看他。然而，不出一个星期，他一定会改变主意，把四便士的银币给我，同时重申原来的叮嘱，要我留心那个“只有一条腿的水手”。

你们不难想象，我简直在梦里也看到他所说的那个人。在风暴肆虐的夜里，房屋的四角被刮得摇个不停，小湾里惊涛冲击着峭壁，我会看到那个人化成一千种不同的形状，现出一千种狰狞的表情。一会儿那条腿截到齐膝盖，一会儿截到齐屁股，一会儿他又变成一个要末没有腿、要末在身躯中央长着一条腿的怪物。最可怕的噩梦就是看见他连跳带跑越过树篱和水沟向我追来。总之，这每月四便士挣来不容易，我付出的代价就是这些可恶的梦魔。

尽管我一想到那个“独脚海上漂”就心惊肉跳，但对船长本人我却远不像其他任何认识他的人那样害怕。有几个晚上，他喝的掺水朗姆酒远远超过了他的脑袋所能忍受的限度，于是他就坐在那里旁若无人地大唱他的古老、粗鄙、狂放的水手歌谣。有几次他吩咐请每个人喝一杯，强迫所有在场的人战战兢兢地听他讲故事，或者跟着他唱的歌齐声应和。我时常听到“唷呵呵，朗姆酒一瓶，快来尝”的吼声震得房子发抖。人家见了他都怕得要命，所以十分卖劲地加入合唱，每个人都努力唱得比别人响，否则就要挨骂。因为他在发酒疯的时候蛮不讲理，委实是个世间少有的恶霸：他会猛敲桌子喝令大家肃静；要是有人提问题，他会一下子暴跳如雷；要是谁也不提问题，他又认为人家不注意听他的故事，也会大发雷霆；他甚至不许任何人走出店门，直到他醉得昏昏沉沉，打着趔趄回房去睡觉为止。

大伙最怕听他讲故事。那些故事十分恐怖，内容都是关于绞刑、走板子<sup>②</sup>、海上风暴、德赖托图加斯<sup>③</sup>、在加勒比海南部横行不法的海

---

① 便士，英国辅币名。旧制十二便士合一先令，二十先令合一英镑。

② “走板子”指蒙着眼睛在伸向舷外的木板上行走，最后坠入海中，是海盗残害俘虏的一种方式。

③ 德赖托图加斯，墨西哥湾东部一群珊瑚礁的总称。